

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查持续至10月底

本报讯 为规范用人单位的用工行为,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长沙市人社局近日印发《2017年度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视检查计划》,决定从3月20日开始至10月31日,在全市范围内展开本年度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查工作。

据悉,本轮巡视计划检查160家用人单位,涵盖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和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用人单位及职业介绍机构、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等。“另根据今年劳动保障监察书面材料审查情况,可追加计划,将拒不参加书面材料审查的用人单位纳入日常巡视检查的范围。”长沙市人社局负责人介绍,劳动保障监察部门还将对被检单位涉及子、分公司(下属单位)、连锁(租赁)经营单位,必要时可进行延伸检查和处理;对被检查单位涉及劳务派遣和社保代理的单位,必须延伸检查。

据了解,本轮巡查的主要内容:用人单位制定内部劳动保障规章制度的情况,重点检查规章制度制定是否民主、内容是否合法、公示是否依法;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的情况,重点检查用人单位在签订、履行、解除和终止劳动合同时是否执行

了《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用人单位参加各项社会保险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重点检查是否依法进行社会保险登记,是否依法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是否存在社会保险违规代理行为;用人单位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规定的情况,重点检查是否存在超时加班,是否依法执行带薪年假休假的规定;用人单位女职工和未成年工权益保护情况,重点检查是否存在使用童工情况,是否执行《女职工特殊劳动保护条例》;用人单位支付劳动者工资和执行最低工资标准的情况;用人单位持证上岗和职工教育培训经费提取及使用使用情况;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劳动保障监察事项。

“处罚不是目的,规范用工才是目标。”长沙市人社局负责人表示,“我们将遵循服务优先、和谐执法、公正、公开、高效、便民的原则,以帮助用人单位规范日常用工行为为宗旨,以服务企业、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为首要目标,以纠正和处理违法行为为手段,坚持服务与规范、教育与处罚相结合。通过建议、引导等行政指导方式,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范用人单位的用工行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该负责人介绍,本年度日常



巡查检查实行检查小组领导下的主办监察员负责制,分为检查告知、被检单位自查、现场检查、形成检查结论、培训交流等5个阶段进行。各日常巡查被检单位应主动积极配合检查,认真纠正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对拒不接受检查或拒不按要求进行整改的用人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行政处理、行政处罚,并依法向社会公布。

本报记者 刘玮 通讯员 刘禹

维权动态

百余家用工单位集中“加钢淬火”

“解除劳动合同的合法流程是哪些?”“职工在工伤期间能否解除劳动合同?”3月17日,在湖南省口味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里,益阳市资阳区举办了一期“服务企业规范用工”培训班,该区人社局相关负责人逐一解答用人单位提出的各类问题。

此次培训由资阳区劳动监察局牵头,采用课堂讲授和研讨交流相结合的互动学习方式,组织辖区102家各类用人单位负责人、人力资源部门相关人员、工会专干等,就规范劳动合同管理、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劳动争议热点问题等进行集中培训。此外,该区人社局还建立了资阳劳动关系QQ群及微信群,宣传规范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分享典型的劳资纠纷案例,促进和谐劳资关系的建立。

朱国军 唐彤

开辟“绿色通道”为农民工追薪

今年以来,江华县采取有效措施,着力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截至目前共为200多名农民工追回工资380万元。

该县充分调动人社、政法等部门力量,深入企业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提高农民工的维权意识;督促用人单位依法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引导用人单位依法用工,规范用工。同时扎实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劳动用工以及农民工工资支付等专项检查活动,及时处理群众的来信来访、投诉举报案件。对欠薪案件,该县开辟“绿色通道”,共处理农民工欠薪案件30多起,其中立案15起,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移交公安部门3起,成功帮助200多名农民工追讨工资380余万元。

黄民润

典型经验

多举措为农民工追回工资1.14亿元

笔者近日从娄底市人社局获悉,2016年以来,该市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作为政治任务 and 民生工程来抓,全年共日常巡查和书面审查单位2000多家,排查欠薪单位323家,立案查处97件,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25件,为1.3万多名农民工追回工资1.14亿元,较好地维护了农民工权益,农民工欠薪涉及人数和金额相较往年明显下降,截至目前,没有发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的较大群体性上访事件。

据悉,该市明确由常务副市长为总召集人,人社局、政法委、公安局、检察院、法院、住建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与,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处置拖欠农民工工资联席会议,形成了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长效机制。出台了《娄底市工资支付保障办法》,对企业工资支付行为进行规范;印发了《关于加强预防和稳妥处置因拖欠工资引发群体性事件的通知》,科学、详细地规定了处置流程、追责措施。加强企业守法诚信管理,建立



拖欠工资企业“黑名单”制度,将严重拖欠工资失信企业纳入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实施联合惩戒。

针对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突出的住建等领域,该市于去年8月出台了《娄底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劳动报酬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集中力量进行“围剿”,建筑施工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在去年底至今年初开展的专项行动中,实现了春节

前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案件基本结案,涉及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劳动争议案件基本办结。

此外,对于涉嫌拒不支付农民工工资等违法犯罪行为进行了严厉打击。2016年娄底市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共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25起,公安机关立案受理20起,刑拘7人,判决1起,震慑了一批不诚信的企业负责人。

李魁 梁峰